

海盐县民政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编制本报告。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一是持续深化主动公开。以民政领域民生关键小事为公开切入口，围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社会福利等重点工作及时公开各类帮扶政策、办事指南、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今年共计 300 余条。二是深入推进基层两化建设。线上以“政府门户网站+政务 APP”为主阵地，完善睦邻客厅与政协“协商驿站”融合发展，线下打造“请你来协商”、“协商驿站”、“邻里自理”等新模式，2023 年累计议事 230 余场次，解决问题 160 余个。三是着力提升政策解读实效。创新推出“村民代表联系日”、板凳会、民主恳谈会等方式，开展“我为群众宣政策”“我为群众讲‘两约’”等新型政策解读方式，2023 年累计开展各类形式的政策解读 53 次。四是积极回应社会关切。针对养老、救助等民政服务机构群众关心的问题，通过政府网站及爱海盐 APP 征求意见等方式，及时倾听群众诉求，解答政策疑难，全年共公开重大决策 2 件，发布回应关切 2 条，“爱海盐”APP 发布各类信息 85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进一步完善依申请公开件登记、办理、答复等流程。2023 年以来，县民政局收到依申请政府

信息公开事项 2 件，均在规定的时限内答复，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完善政务公开政策解读制度，加强信息公开源头管理，建立健全信息发布闭环管理机制和个人信息保护机制，做好保密审查，个人隐私保护等关键举措。

（四）平台建设情况。聚力门户网站功能建设、政务服务网办事页面建设、政务新媒体运营能力建设，依托“爱海盐”APP、“读嘉”APP、《浙江民政信息》、中国社会报、村（社区）电子屏等多种平台推送信息 300 余条。

（五）监督保障情况。制定县民政局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考核，结合“睦邻客厅”与“请你来协商”“协商驿站”等公众参与机制，广泛接受社会评议。2023 年未出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6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重点栏目更新频率、时效性有待提升。二是政务新媒体发挥作用不够、各公开平台联动不足。

（二）改进措施。一是聚焦百姓“急难愁盼”，聚焦实时民生热点，形成信息公开目录动态调整机制。二是顺应数字化改革时代脉络，立足群众实际需求，畅通渠道、优化途径，搭建起更多方便人民群众的一键式民生服务平台。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海盐县民政局 2023 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处理费。